证券代码:002649 证券简称:博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5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4月2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浩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关联董事韩浩、雷雷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鉴于《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中,部分激励对象在公司实施授予前因个人原因放弃部分或全部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75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量调整为615.5万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关联董事韩浩、雷雷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6年5月8日为授予日,以6.4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7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共计615.50万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三)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晋南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

王晋南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三、备查文件

(一)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四)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附件:王晋南先生简历

王晋南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林业大学会计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百度(中国)、北京微播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美团)、北京亚信云网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历任高级审计师、预算分析师、财务总监、事业部财务负责人、财务副总裁等职务,具备丰富的事务所及上市公司财务管理和团队管理经验。2025年8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财务部负责人。

王晋南先生在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120,000股限制性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649 证券简称:博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9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6年3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相关议案并对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草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2026年3月21日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在内部OA系统对激励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或不良反映。2026年4月4日,公司披露《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核查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三)2026年4月10日,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四)2026年5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

鉴于本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中,部分激励对象在公司实施授予前因个人原因放弃部分或全部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公司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总人数由78人调整为75人,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由620.5万股调整为615.5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授予权益情况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其他差异。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激励计划的相关调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符合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及授予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调整相关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授予的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日的确定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均已满足,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一)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649 证券简称:博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26年5月8日;

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615.5万股。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6年5月8日,向符合条件的7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615.5万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6年3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相关议案并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2026年3月21日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在内部OA系统对激励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或不良反映。2026年4月4日,公司披露《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核查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三)2026年4月10日,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四)2026年5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中的规定,激励对象只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获授权益:

(一)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认为公司及激励对象均未发生或不属于上述任一情形,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6年5月8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三、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具体情况

(一)授予日:2026年5月8日

(二)授予数量:615.5万股

(三)授予人数:75人

(四)授予价格:6.45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六)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韩 浩	董事长兼总经理	100	16.25%	0.17%
雷 雷	职工董事	6	0.97%	0.01%
燕玉光	副总经理	25	4.06%	0.04%
王 鑫	副总经理	25	4.06%	0.04%
王晋南	财务总监	12	1.95%	0.02%
常 帆	董事会秘书	6	0.97%	0.01%
王 威	前任财务总监	10	1.62%	0.02%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68人)		431.50	70.11%	0.74%
合计(75人)		615.50	100.00%	1.05%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

注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注3、本激励计划公告后至授予时,公司财务总监人选发生调整变更,激励对象王威因管理分工调整辞去财务总监职务,但仍在公司任职;激励对象王晋南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新任财务总监。

(七)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及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安排

1、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6 个月。

2、本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同时按本激励计划进行锁定。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八)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

解除限售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公司终止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某一激励对象发生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2026-2027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6年度	以2025年净利润为基数,2026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7年度	以2025年净利润为基数,2027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0%。

注1:上述"净利润"指标以经审计的上市公司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作为计算依据。上述"净利润"指标指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且剔除所有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如有)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

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若各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4、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公司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根据以下考核评价表中对应的考评结果确定激励对象实际解除限售的比例和股份数量,具体如下:

年度得分X	X≧85	85>X≧75	X<75
考评结果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解除限售比例	100%	80%	0%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评结果为良好、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解除限售,当期未解除限售部分由公司回购注销;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评结果为不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解除限售额度,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四、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的差异情况

鉴于本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中,部分激励对象在公司实施授予前因个人原因放弃部分或全部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75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量调整为615.5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授予权益情况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其他差异。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授予权益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解除限售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进行分期确认。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根据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615.50	2,825.15	1,375.18	1,200.69	249.28

注1: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注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六、激励对象所需资金全部自筹,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标的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激励对象缴纳个人所得税资金由激励对象个人自筹。公司将根据国家税收法规的规定,代扣代缴激励对象应交纳的个人所得税及其它税费。

七、授予限制性股票所获资金的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八、参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自查,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公告前6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九、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6年5月8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以及本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关于任职资格及条件的规定,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禁止获受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激励对象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的范围,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成就。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同意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6年5月8日,向符合条件的75名激励对象授予615.5万股限制性股票。

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及授予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调整相关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授予的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日的确定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均已满足,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十一、备查文件

(一)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649 证券简称:博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财务总监的辞职情况

根据公司管理分工调整情况,王威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去该职务后仍在公司任职。王威女士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威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8%,此外,其在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100,000股限制性股票。王威女士辞任财务总监后将继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后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其他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王威女士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王威女士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财务总监的聘任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晋南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王晋南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与所聘岗位要求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工作能力,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一)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附件:王晋南先生简历

王晋南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林业大学会计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百度(中国)、北京微播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美团)、北京亚信云网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历任高级审计师、预算分析师、财务总监、事业部财务负责人、财务副总裁等职务,具备丰富的事务所及上市公司财务管理和团队管理经验。2025年8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财务部负责人。

王晋南先生在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120,000股限制性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8日(星期五)15:00

2、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28日(星期二)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巴南区麻柳沿江开发区百亚国际产业园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永林先生

6、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会议于2026年5月8日下午15:00在重庆市巴南区麻柳沿江开发区百亚国际产业园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5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8日9:15-15:00。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0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298,823,63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5508%。其中,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简称"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0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41,524,0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47%。

通过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257,300,68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8864%。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20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41,522,9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44%。

(2)公司董事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3)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98,549,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3%;反对23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89%;弃权3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1,250,0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401%;反对23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681%;弃权3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8%。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98,549,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3%;反对23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89%;弃权3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1,250,0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401%;反对23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679%;弃权3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20%。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98,564,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33%;反对22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3%;弃权3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1,265,0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63%;反对22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344%;弃权3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3%。

4、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98,541,5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56%;反对23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01%;弃权4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1,241,9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06%;反对23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65%;弃权4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28%。

5、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定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98,512,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59%;反对26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85%;弃权4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1,213,0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10%;反对26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372%;弃权4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7%。

6、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98,532,9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27%;反对25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7%;弃权3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1,233,3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999%;反对25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98%;弃权3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03%。

三、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宋扬、陈晨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1、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7日、2026年5月8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 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5月8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由26.30元/股涨至47.01元/股,股价涨幅达78.75%,平均换手率达13.97%,交易风险极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 公司生产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7日、2026年5月8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内部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近期光模块市场关注度较高,公司主营业务为石英晶体谐振器、振荡器,其中高频差分低抖动振荡器为光模块DSP提供高精度低抖动参考时钟,主要用于保障高速传输稳定可靠。但目前公司相关业务尚处于市场推广期,业务收入占比极少,对公司近期报表影响极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7日、2026年5月8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5月8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由26.30元/股涨至47.01元/股,股价涨幅达78.75%,平均换手率达13.97%,交易风险极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22.44万元,同比下降40.37%。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4:00-15:00
-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至5月1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ztkd@sztkd.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2026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4:00-15: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兼总经理:王金涛先生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黄晓辉女士

财务总监:马阳女士

独立董事:余志勇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至5月1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ztkd@sztkd.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22-3308115

邮箱:sztkd@sztkd.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1198 证券简称:东兴证券 公告编号:2026-016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兴证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正在筹划由中金公司通过向东兴证券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向信达证券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信达证券(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A股股票于2025年12月18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2026年1月16日、2026年2月14日、2026年3月17日、2026年4月11日,公司披露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2026-005、2026-007、2026-013)。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有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吸收合并各方董事会再次审议通过、各方股东会批准及有权监管机构的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预案》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股票代码:600449 股票简称:宁夏建材 公告编号:2026-021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宁夏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及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宁夏证监局主办,宁夏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举办的"宁夏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同时公司将召开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4:00-17:00。届时公司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6-058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宁夏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参加由宁夏证监局主办、宁夏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宁夏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4:00-17:00。届时,公司相关高管人员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本次活动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8日12:0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进入本公司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九日